

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 第五周政治理论学习

1. 习近平给天津大学全体师生的回信
2. 习近平：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
3. 习近平对党校（行政学院）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坚持党校姓党牢记党校初心 更好为党育才为党献策

习近平给天津大学全体师生的回信

天津大学全体师生：

你们好！来信收悉。值此天津大学建校 130 周年之际，向全体师生员工、广大校友表示祝贺。

新起点上，希望你们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深化教学科研改革，加强基础研究和科技攻关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为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贡献。

习近平

2025 年 9 月 30 日

（来源：“学习强国”学习平台 新华社北京 10 月 2 日电）

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

（2025 年 9 月 30 日，晚上）

习近平

女士们，先生们，
同志们，朋友们：

今天，我们欢聚一堂，共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。首先，我代表党中央和国务院，向全国各族人民，向中国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和武警部队官兵，向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，致以节日祝贺！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、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、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，致以诚挚问候！向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中国建设事业的友好国家和国际友人，致以衷心感谢！

新中国 76 年来，党领导人民自力更生、接续奋斗，取得彪炳史册的辉煌成就。回望历史，中华民族从濒临危亡走向伟大复兴，一路筚路蓝缕、充满艰辛，也一路豪情满怀、凯歌高奏。前不久，我们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，极大振奋了民族精神、激发了爱国热情、凝聚了奋斗力量。我们要继续用好历史经验，把国家建设得更好，让老一辈领导人和革命先烈开创的事业不断欣欣向荣！

同志们、朋友们！

今年以来，面对复杂形势，我们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，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，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，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。

下个月，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，研究制定“十五五”规划建议。我们要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，把“十五五”发展的目标任务和战略举措规划好实施好，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。

新征程上，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“一国两制”方针，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，更好发展经济、改善民生。要深化两岸交流合作，坚决反对“台独”分裂行径和外部势力干涉，坚决

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。

面对百年变局加速演进的国际形势，我们要大力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，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，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、全球安全倡议、全球文明倡议、全球治理倡议，同各国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。

同志们、朋友们！

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。憧憬和挑战，都激发我们只争朝夕、永不懈怠的奋斗精神。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，锐意进取、埋头苦干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更加绚丽的篇章！

现在，我提议：

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，

为中国繁荣富强和全国各族人民幸福安康，

为中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和合作，

为在座各位来宾、各位同志、各位朋友的健康，

干杯！

（来源：“学习强国”学习平台 新华社北京 9 月 30 日电）

习近平对党校（行政学院）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坚持党校姓党牢记党校初心 更好为党育才 为党献策

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党校（行政学院）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，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各级党校（行政学院）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，认真履职尽责，不断提高教学科研质量，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。

习近平强调，新征程上，各级党校（行政学院）要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校姓党，牢记党校初心，更好为党育才、为党献策。要深化教学改革，突出党的理论教育、党性教育和履职能力培训，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。要加强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，发挥好智库作用。要坚持从严治校、质量立校，加强干部和教师队伍建设，加强对学员的管理监督，着力提高办学治校水平。各级党委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整合资源力量，强化支持保障，推动新时代党校（行政学院）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全国党校（行政学院）工作会议9月28日在京召开。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校长（院长）陈希在会上传达习近平重要指示并讲话，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，更加自觉坚持党校姓党，牢牢把握党校初心这个总要求，坚持高质量育才、高水平献策。要聚焦基本培训抓好干部和党员培训，紧扣主题主线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，全面推进从严治校、质量立校。要强化组织保障，推动形成培训新格局。

内蒙古、山西、浙江、福建、贵州等5所省级党校（行政学院），中央党校中央和国家机关分校、国务院国资委分校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。

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，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和各省区市及副省级城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党校（行政学院）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。

（来源：“学习强国”学习平台 新华社北京9月28日电）